

河南科技大学文件

河科大招〔2022〕2号

关于印发《河南科技大学按类招生与专业招生计划动态调整办法》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河南科技大学按类招生与专业招生计划动态调整办法》已经2022年3月8日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科技大学

2022年3月30日

河南科技大学

按类招生与专业招生计划动态调整办法

为进一步提高本科生源质量，助推学校“双一流”大学建设，结合“全面深化改革试点校”工作要求，对《河南科技大学按类招生与专业招生计划动态调整办法》（河科大招〔2016〕3号）进行修订。

一、关于按类招生工作

按类招生是相对于按专业招生而言的，就是将相同学科门类或专业类的专业合并，按所属的一个学科或专业类别进行招生。新生入学后，先按类培养一段时间，再根据学生的志愿和学校制定的专业分流办法选择在该类的某一专业中学习。工作程序如下：

1. 符合按类招生类别设置要求的学院应积极申报按类招生类别，经学校研究通过后，报省教育厅审批；
2. 经省教育厅审批通过后列入我校当年招生计划；
3. 考生填报高考志愿时，将类别视作一个专业填报。有关招生类别名称、所含专业（或专业方向）、录取批次、招生人数等信息由当年考生所在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布。

二、以“三率”为导向调整招生计划办法

“三率”具体是指考生第一专业（类）志愿报考率、新生报到率和毕业去向落实率；按类招生的，按类统计其“三率”。

考生第一专业（类）志愿报考率：指某专业（类）第一志愿报考的全部考生人数与专业（类）招生计划数的比例（征集

志愿的报考人数不予统计)。

新生报到率：指某专业（类）新生实际报到人数与应报到人数的比例（应报到人数为新生花名册上的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指某专业（类）应届毕业生8月31日的毕业去向落实率。

（一）专业（类）“三率”的计算与排序

1. 计算方法：

第一志愿报考率得分=专业（类）报考率/专业（类）报考率最大值 $\times 100$ ；

新生报到率得分=专业（类）报到率/专业（类）报到率最大值 $\times 100$ ；

毕业去向落实率得分=专业（类）毕业去向落实率/毕业去向落实率最大值 $\times 100$ ；

专业（类）的“三率”得分=第一志愿报考率得分 $\times 20\%$ +新生报到率得分 $\times 10\%$ +毕业去向落实率得分 $\times 70\%$ 。

2. 排序：按照各专业（类）“三率”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并向学院通报各专业（类）排序结果。

（二）专业（类）计划调整的原则与办法

1. 专业（类）计划的调整、分配要充分考虑各学院学科专业（类）的建设发展情况、师资力量以及实验、实习等办学条件。

2. 以“三率”为导向调整专业（类）招生计划。具体办法为：上年“三率”排序后10%的专业（类），当年学校将减少这些专业（类）招生计划的15%；连续二年“三率”排序后10%的

专业（类），学校将减少这些专业（类）招生计划的 30%，相关学院要加快专业（类）教师分流，加大专业（类）调整步伐；连续三年“三率”排序后 10%的专业（类），除学校学科发展保护专业（类）外，暂停其专业（类）招生。

3. 根据学校事业发展和学科建设需要，确需增加招生计划的专业（类），由相关学院提出申请，经学校普通高招招生委员会审议，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

三、动态调整专业招生人数办法

1. 模拟投档后，在条件允许的省份，根据生源情况，为提高生源质量及考生第一专业志愿满足率，适当增加生源充足专业（类）的招生人数，提出校内专业（类）计划调整方案，经学校普通高招招生委员会或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报生源地省级招生主管部门进行审核。

2. 正式投档后，根据各专业（类）拟录取情况，减少生源不足专业（类）的招生人数，提出校内专业（类）计划调整方案，经学校普通高招招生委员会或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报生源地省级招生主管部门进行审核。

四、其他

1.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河南科技大学按类招生与专业招生计划动态调整办法》（河科大招〔2016〕3 号）同时废止。

2. 本办法由招生就业办公室负责解释。

河南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 年 3 月 30 日

